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ST船舶

编号：临2018-50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18年4月24日、4月25日、4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2016年和2017年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13.2.4条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股票于2018

年4月23日停牌1天后，自4月24日起实施风险警示。实施风险警示后，A股股票简称由“中国船舶”变更为“*ST船舶”，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并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详见《中国船舶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临2018-48，2018年4月23日）。

2、经自查，公司及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本公司确认，到目前为止，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情况。除本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函询证，答复如下：“本公司确认，到目前为止，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注入等重大事项。”

4、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5、经核实，到目前为止，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

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立足于争取 2018 年业绩扭亏为盈，公司将通过千方百计接订单、保交船、推进实施债转股项目、全力以赴打好扭亏为盈攻坚战、多举措及时处置亏损业务、保持领先优势等及其他有效措施，提升经营管理，优化资源结构，改善财务状况，突出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截至目前，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即 2018 年半年度）将实现盈利。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

备查文件：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书面回函